

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5年3月23日在嘉兴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5年3月13日以邮件方式发送给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朱建勇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以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。

该议案需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以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201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的议案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年度报告及其摘要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2014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cninfo.com.cn>)，年报摘要同时刊登在2015年3月24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。

三、以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。

该议案需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以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。

该议案需提交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以 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》的议案。

与会监事一致认为：公司 2015 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其公平性依据等价有偿、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，没有违反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六、以 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的议案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；自我评价真实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、健全和执行的现状；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客观、准确。

七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在保障日常经营运作和研发、生产、建设资金需求的情况下，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，择机投资安全性高、低风险、短期的稳健型理财产品，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投资收益，提高资产回报率。该项投资决策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5年3月24日